

##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及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焕彬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步刊登于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中国证券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